



# 论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

邵晓枫, 廖其发

(西南大学教育科学研究所, 重庆市 400715)

**摘要:**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应是从人性的一般特点出发,在教师良好修养和社会正确引导的内外因素作用下,实现以生为本与教师主导的有机统一,使师生之间自然而然地形成一种民主、平等、情感交融的主体间性的关系,从而使教与学两种因素和两个过程和谐结合,最终实现促进师生双方特别是学生的发展日趋完美的终极目标。

**关键词:**和谐;师生关系;内涵

**中图分类号:**G42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9841(2008)03-0137-05

自从党和国家提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命题以来,和谐的理念已深入人心。和谐教育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师生关系是教育中最核心、最基本的人际关系,和谐师生关系对整个教育质量的提高和学生的健康发展有着重大的影响,对和谐社会的建设也有着基础性的作用。所以,建立和谐师生关系已开始受到学术界的关注。学术界的研究或相关论述为我们思考相关问题提供了一些启发,但其中的一些问题特别是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或基本特点与要求等问题还需要进行更深入的分析。有鉴于此,本文拟在对和谐师生关系内涵研究情况略作总结的基础上,对这个问题提出我们的一些观点。

## 一、和谐师生关系内涵研究状况概述

近年来学术界对师生关系做了不少研究。如在后现代理论指导下建构的师生关系理论主张教师是平等中的首席,师生是平等对话的主体<sup>[1]</sup>;在交往理论指导下建构的师生关系理论主张师生之间是“主—客—主”式的两个主体间的平等对话关系<sup>[2]</sup>;从建构主义理论角度思考师生关系,强调学生对知识的主动建构<sup>[3]</sup>;从现象学角度思考师生关系,认为师生是交互主体,是一种主体间性关系<sup>[4]</sup>;从法学角度出发,主张师生关系是一种权利义务相互一致的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关系<sup>[5]</sup>;从心理学角度出发,认为师生关系的本质是心理关系,师生互为主体<sup>[6]</sup>;从社会学角度出发,认为师生在交往中是完全平等的两个实践群体<sup>[7]</sup>等等。现在大多数人都认可 21 世纪新型师生关系应是民主、

平等、对话的关系,是一种主体间性的关系。我们认为,这种观点突破了传统认识论中那种把师生关系囿于主客体关系的思维框架。所谓主体间性的关系有两层意思:把教师和学生都看成是主体;师生关系是主体与主体之间平等的相互作用、相互影响、互相沟通的关系。这种主体间性关系的理想状态应该是和谐,因为和谐是一种最融洽、最适宜、最完美的状态。也就是说,理想的师生关系应该是和谐的师生关系。

什么是和谐的师生关系?即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是什么?这是一个建立和谐师生关系首先需要弄清楚的问题。通过查阅资料,我们没有发现国外学术界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国内学术界对什么是和谐师生关系这个问题的研究成果也不多,甚至没有发现深入论述这个问题的文章。主要有这样几种表述:“和谐师生关系是以培养社会主义接班人为目标,以社会主义道德规范为指导,以尊师爱生、民主平等、教学相长为特征的师生关系。”<sup>[8]</sup>“和谐的师生关系是亲切的朋友关系、平等的互尊互重的关系、谦虚的互学关系、法制的管理关系<sup>[9]</sup>。”“民主、平等、和谐的师生关系就是在法纪允许的条件下教书育人,和学生在尊重知识、尊重教师、遵守法纪的前提下,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过程中建立起来的和睦友善的关系。”<sup>[10]</sup>“和谐师生关系是指师生之间在整个教育活动过程中双方的相互尊重、理解、信任和民主、平等这样的新型师生关系。”<sup>[11]</sup>“和谐师生关系有民主与平等、尊重与信任、理解与合作等特点<sup>[12]</sup>”。这些表述抓住了和谐师生关系的一些特征,如师生之间应民主、平等、

\* 收稿日期:2007-11-27

作者简介:邵晓枫(1967-),女,重庆永川人,西南大学教育科学研究所,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现当代中国教育改革。

通讯作者:廖其发,教授,博士生导师。

和睦、相互尊重等,但是,还有一些重要问题需要进行更深入的研究。例如:(1)弄清和谐师生关系内涵是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基础和前提,但这一问题还没有引起学术界的重视,除了有一些关于和谐师生关系内涵的一般表述而外,没有对这一问题做专门的、深入的研究;(2)对其中的一些问题还需要做进一步的辨析,比如,我们应如何理解师生之间的平等?师生之间民主与教师对学生严格要求之间的关系怎样?等等。这些问题容易使人产生歧义,需要加以辨析;(3)学术界对和谐师生关系内涵的表述还不完善、不系统,忽略了一些重要的方面,如和谐师生关系的出发点和终极目标是什么?情感在和谐师生关系中的地位和作用怎样?教师主导与以生为本的关系如何?等等,都需要加以分析。

建立和谐师生关系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健康发展的关键,而弄清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又是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前提。鉴于学术界对此的研究相对薄弱,我们感到有必要对其内涵作比较深入、系统的探讨,从而得出一个相对合理而科学的表述。

## 二、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

要弄清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首先要对和谐的内涵有一个大致的了解。从哲学的角度看,“和”就是“中和”,既不多,又不少,恰到好处……“谐”即“谐调”,指事物间相宜相生、相辅相成、和衷共济的状态或者关系。所谓和谐,就是在“中和”的前提下,事物的状态或者关系,达到了相宜相生、相辅相成、和衷共济的美妙境界”<sup>[13]</sup>。和谐是真善美的统一,是事物存在的最佳表现形态,是一切美好事物的共同特点<sup>[14]</sup>。从心理学角度来看,和谐是“美好事物的基本特征之一,指事物和现象各个方面完美的配合、协调和多样中的统一,在心理机制上使人愉快、满足,并唤起人们对生活的热爱”<sup>[15]</sup>。因此,和谐本身代表着事物之间适中、协调、融洽、相宜、统一等美好状态,和谐的师生关系就是教师与学生之间达到相互融洽、完美配合的最佳状态。具体而言,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应有如下几个方面:

(一)完美发展:和谐师生关系的出发点与终极目标

教育的本质是培养人,人是一切教育活动的出发点和归宿,促使人的发展日趋完美是和谐师生关系的终极目标。早在1972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就指出:“人类发展的目的在于使人日臻完善;使他的人格丰富多彩,表达方式复杂多样;使他作为一个人,作为一个家庭和社会的成员,作为一个公民和生产者、技术发明者和有创造性的理想家,来承担不同的责任。”<sup>[16]</sup>使人的发展日趋完美,本是教育的目的,当然也是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目的。师生双方发展的日趋完美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维度:品德维度、知识维度、能力维度和人格维度。从品德维度看,表现在师生双方在对道

德观念的认知、道德过程的情感体验和意志品质、道德行为等方面的日趋完美。从知识维度看,表现在师生双方对知识的拥有量日益增大,知识面日益加宽,逐步实现中外融会,古今皆通,文理俱晓,以适应现代社会的要求。在能力维度,表现为师生的观察力、思维力、想象力特别是解决问题的能力与创新能力的日益提高。在人格维度,表现为人格的健康、和谐。和谐师生关系的终极目标,就是要使师生双方在这几个方面的发展日趋完美。

和谐师生关系对师生双方发展的日趋完美有着重大的影响。首先,和谐师生关系是使人的发展日趋完美的条件,教师正是在这种和谐的师生关系中来实现促进学生发展的教育目标的。第二,和谐师生关系本身还是教育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师生双方特别是学生的发展日趋完美起着潜移默化的影响。第三,和谐师生关系具体体现了师生在教育教学过程中作为人的意义和价值,从而使得他们的发展在这一过程中日趋完美。所谓教育即生活,师生从事教育活动的整个过程,实际上就是他们的人生过程的重要阶段,也是促进他们的发展和使其体现人生价值的重要阶段。因此,在和谐师生关系中,不仅体现了教育价值,还体现了师生作为人本身的价值和意义;和谐师生关系不但促进了教育事业的发展,而且还促进师生双方的完美发展。因此,和谐师生关系既以促进人的发展日趋完美为终极目标,又是促进人完美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

建构和谐师生关系,促进师生双方特别是学生完美发展的出发点或根据是人性。人性被认为是一切学科和理论研究的出发点。卡西尔认为人性“已被证明是阿基米德点,是一切思潮的牢固而不可动摇的中心”<sup>[17]</sup>。教育是以人为对象的,教育必须从人性的特点出发。师生关系虽然是一种在教育教学过程中产生的特殊关系,但它首先是一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故和谐师生关系的建立也必须从人性的一般特点出发。我们认为,人性的一般特点主要有以下一些:(1)具有衣、食、住、行等生理方面的需要,这是最基本的人性特点;(2)具有爱的欲求,这是一种高级的社会性的情感需要;(3)具有趋利避害的特点;(4)具有受人尊重的需要;(5)具有主观能动性,这是人具有主体性的基础;(6)具有对美的追求,这种追求自人类诞生以来就有了,也是人的本能特点;(7)具有接受终极关怀的需要,即要关心人为什么活着,如何实现最大的人生价值等问题。

把人性的一般特点当出发点的和谐师生关系包括了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教育要符合学生的生理特点和需要。第二,要在爱的基础上建立真挚的师生情谊。教师与学生之间首先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富有强烈的情感色彩。第三,师生在人格上的相互尊重。学生要尊师,教师同样要尊重学生的人格。第四,从人性趋利避害的特点出发尽量让教育教学变成一个快乐的过程,让学生乐学、爱学。第五,发

挥师生双方的主体性,特别是要注意发挥长期被忽视的学生的主体性。第六,实现教育美,从教育内容到教育方法、过程都体现美,满足学生对美的追求,以培养完美人性。第七,重视教育中的终极关怀,教师要特别注意对学生心理的终极关怀,培养健康人格,实现学生的可持续发展。

## (二)民主平等:和谐师生关系的时代特征

随着社会的进步,民主与平等日益成为社会的主流思想,深入人心。师生关系是时代精神的反映,师生关系的性质“在总体上是与社会主流人际关系的性质相一致的”<sup>[18]</sup>。因此,师生关系也日益从教师中心论与学生中心论的论争而走向当代强调师生民主平等,从主客论到认为师生都是主体,师生之间是主体间性的关系。不仅如此,建立民主平等的和谐师生关系还是时代对人才培养标准的要求。既然现代社会要求人与人之间建立民主、平等的关系,教育就必须培养具有民主、平等人格和精神的现代人,而和谐师生关系本身就是一种教育资源,是一种隐性课程,对培养这种民主、平等的人格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师生之间民主平等是和谐师生关系的时代特征。

师生之间的民主、平等,有两层含义:其一,指师生双方是平等的主体,在民主的氛围中平等地参与教育教学活动;其二,从更深层次来看,是指师生双方均以主体人格的身份彼此敞开内心世界,进行主体间的平等的对话、交流和沟通,这是生命与生命的平等交流与沟通。此外,民主、平等还意味着教师对每一个学生给予同样的民主、平等、分配同等的教育资源等。

要正确全面地理解和贯彻师生关系中的民主与平等,还要注意以下两方面的问题:第一,师生之间应是充分发扬民主与教师规范管理、严格要求的统一。首先,教师要充分发扬民主,让学生有话语权,能充分展示自己的个性,教师要能最大限度地听取学生的意见和建议。另一方面,民主不是放任自流,教师的重要职责之一就是要对学生进行规范管理、严格要求。不发扬充分的民主,就成了绝对的师道尊严,与时代潮流格格不入,就失去了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前提;而教师不严格要求学生,就会流于放任,就失去了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保证。因此,和谐师生关系应是充分发扬民主与教师规范管理、严格要求的统一。第二,师生之间的平等是相对的,不能将其绝对化或片面化。一方面,从伦理学和法律上讲,教师与学生在人格上和在法律面前是完全平等的,因此,教师与学生在人格上要彼此尊重,所谓师生之间平等的主体间性关系就是从这个层面上来讲的。但另一方面,从在教育教学中所起的作用上讲,教师要担当学生人生和学问的引路人,学生是被引导者。因此,在教育过程中又不能把教师与学生绝对地等同看待。

## (三)情感交融:和谐师生关系的前提

情感是人类特有的喜欢、愤怒、悲哀、忧惧、爱慕、厌恶

等社会性的心理反应与体验;情感交融就是在情感的反应与体验方面完全相通、相合、相吸、共鸣。心理学的研究已经证明,情感具有交际中的信号作用、激发行为的动机作用、对行为的调控作用等,意义十分重大。“与认知和意愿相比较,性情更堪称作为精神生物的人的核心”<sup>[19]</sup>,因为“人在情感体验中评价人生,评价他人,评价周围的种种情境,选择人生价值的最佳发挥点,去振奋自己的精神状态,去迎接新生活的来临,这正是情感的本质所在”<sup>[20]</sup>。师生关系作为一种人与人的关系,更多地是一种情感关系。由于情感是人的精神生活中最基础、最核心的部分,师生情感的交融就有了特别重大的意义。只有师生情感交融,才谈得上师生之间真正的心灵沟通,才能把他们的心紧紧地连在一起,也才谈得上真正和谐的师生关系。因此,师生情感交融是和谐师生关系的前提和重要表现。这种以情感交融为前提的和谐师生关系,是“师生创造性充分发挥的催化剂,是促进人的性情和灵魂提升的沃土……是真、善、美的统一体”<sup>[21]</sup>。

当前在我国的教育实践中,师生之间的理性色彩越来越浓,情感日益淡薄,教师与学生日益成了知识的卖方与买方的关系。表现为师生之间的情感交流非常少,教师只负责课堂上知识的传授,只关心学生的学习成绩好坏;学生也只关心自己的学业,对老师敬而远之。实际上,今天的教育更多地是一种知识教育、技能教育,对人的生命和灵魂的触及太少。这就背离了教育的真谛,因为“训练是一种心灵隔离的活动,教育则是人与人精神相契合”<sup>[22]</sup>。“真正的教育乃是人之精神建构,是对人的精神的延伸和拓展,而不仅仅是知识的堆集。”<sup>[23]</sup>制度化教育在带来教育普及、正规的好处的同时,也让师生关系变成一种冰冷的制度化关系,特别是在今天的商品经济时代,更使师生之间失去了应有的情感的交融,这是建立和谐师生关系必须克服的弊端。

要使师生之间情感交融,教师对学生真诚的关爱又是不可缺少的前提条件。因为教师在师生关系中起着主导性的作用,如果没有教师对学生真诚的关爱,师生之间就不能彼此敞开自己的心胸进行平等的交流与沟通,也就不可能做到情感交融。教师对学生真诚的关爱是一种伟大的力量,首先,它能使学生产生被重视感和安全感。每个人都需要关心和爱护,当其得到他人真诚的关爱时,就会产生良好的自我预期,形成积极的自我概念。其次,教师真诚地关心、爱护学生,能缩短师生之间的心理距离,学生感受到了老师的真诚,就自然会尊重、热爱和关心老师,也就愿意向老师袒露自己的心扉,师生之间的情感就自然交融到一起了。教师对学生真诚的关爱要特别注意两个方面的问题:其一,教师要尊重学生。“爱就包含尊重。教师不尊重学生就不可能对学生有真正的爱。”<sup>[24]</sup>所以,真正爱学生的教师不可能不尊重学生的人格和主体需要。其二,教师对

学生的关爱要一视同仁。教师对少数学生的偏心是对大多数学生心灵的伤害,会让大多数学生产生不被重视之感,从而可能导致自我评价低下和师生之间心灵的隔膜。所以,教师要赋予每个学生同样的关爱。

#### (四) 师导生本:和谐师生关系的保证

以学生为本,这是近些年越来越为大家所接受的教育理念。与此同时,传统观念中教师在教育教学中起主导作用的观点却受到了空前的挑战。那么,教师究竟还该不该起主导作用?教师的主导作用与以生为本是否相冲突?二者与和谐师生关系的建立有什么关系?这些是学术界和教育实践界还没有达成统一认识、没有得到很好解决的问题。现在一些人否定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地位,认为师生之间仅仅是“我与你”、“人与人”的那种民主、平等的关系。但是,这只是从人际关系的一般意义上来谈的,没能体现师生关系的特殊性。教师的主导作用不等于教师中心,不等于否定师生的主体间性关系,也不等于否定以学生为本。以学生为本是一个基本理念,教师的主导作用讲的是教师在教育教学中所起的作用。二者是不一样的,但并不矛盾。以学生为本,指教育教学的出发点是学生,其目的是为了学生的健康发展。学生是独立的主体,其自身的内在因素是发展成长的根本,教师要充分重视学生的主体地位,充分尊重学生,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使之能够顺利发展成长。不以学生为本,学生的主体性得不到发挥,事事听教师的,师生关系就谈不上和谐。但是,这只是问题的一方面。另一方面,作为学生来说,他们到学校的主要目的就是为了接受教育,也许在个别方面比老师懂得更多,但从总的来看,他们还处在不成熟的、正在发展中的状态,需要老师在知识、能力和人生等方面的引导。而从教师来说,教师的知识水平、能力水平与人生经验,都比学生高,比学生丰富,教师担当着传道、授业、解惑、促进学生发展的角色,这也是老师之所以成为老师的原因。因此,老师在整个教育教学对学生起着引导甚至主导的作用。学生的主体性发挥得怎样也正体现了老师主导作用发挥得怎样,取消了老师的主导作用,以学生为本也就成了一句空话,也同样说不上和谐的师生关系。“否定或淡化师与生的规定性的关系,其结果都会影响教育质量的提高,影响学生的健康成长。”<sup>[25]</sup>这个“规定性”关系就是指的由教育教学的特殊性所决定的师生之间引导与被引导、主导与被主导的关系。

因此,我们应认真研究和思考师生关系的特质,不能绝对否定某方面的地位与作用而片面强调另一方面的地位与作用,要在坚持以学生为本的前提下充分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只有二者结合好了,师生关系才能谈得上真正的和谐。因此,教师主导与以学生为本的有机统一是和谐师生关系的保证。

#### (五) 教学和谐:和谐师生关系的核

师生关系如何,直接体现在教育教学过程之中,因此,

实现教与学的和谐,是和谐师生关系的核心问题。从古到今,从中到外,人们大多数时候是在强调教师“教”与强调学生“学”的两个极端间来回地折腾。诚然,要在教与学之间找一个绝对最佳的结合点是很难的,但走任何一个极端显然都不正确。传统教育中的以教为中心固然是不正确的,但绝对的或极端的以学为中心,也有放任自流之弊。因此,如何把握教与学二者间相对合理的平衡点是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核

心问题。教与学本身应该和谐,师生关系也才可能和谐。教与学和谐的首要问题就是要两方面并重。如果过分强调了教,自然就忽略了学,也就把教师的作用过于拔高,忽略了学生的主体性、能动性和创造性,这恰恰是我国传统教育的弊端所在;如果过分强调了学,自然就会忽略教,也就把学生的作用拔高到一个不恰当的地步,文革十年批判所谓“师道尊严”的惨痛教训是我们应该牢记的。也就是说,走任何一个极端,都不可能建立和谐的师生关系。其次,教与学之间相对合理的平衡点不是固定不变的。教与学并重是从理念方面讲的,但在具体操作时,要因教育的内容和受教育的对象不同而有所不同。如对小学生和研究生,教与学的侧重点显然是不一样的,再如,对浅显与深奥的教学内容,其教与学的侧重点也应不同。只有找准了教与学相对合理的平衡点,才可能有和谐的教学,也才可能有和谐的师生关系。

#### (六) 教师修养:和谐师生关系的内在基础

师生关系如何,教师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而教师的行为如何,又取决于他的个人修养。因此,教师本人的修养是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内在基础。在师生关系中,教师要引导和教育学生,就必须具有权威性。教师的权威分为外在权威与内在权威。前者是教育制度赋予的,后者是学生认同的。外在权威如果不通过内在权威发挥作用,这种外在权威就对学生缺乏真正的影响力。教师要获得内在权威,就要有必备的修养,即要有“优化的知识结构和充盈的实践智慧”<sup>[26]</sup>以及高尚的品德等。教师的修养具有多重的价值:其一,“教师自身的道德修养、学识修养以及敬业精神、为人风范,作为学生学习和仿效的对象,本身具有教育的价值”。其二,“由于教师在学生中获得了威信,他们所实施的教学、教育比较容易得到学生的认同,甚至使学生信服”<sup>[27]</sup>。其三,教师的修养决定了他的教育教学水平和效果。各方面修养都比较高的教师,做任何教育教学工作都比较得体,都能达到比较美好的境界。学生接受这样的教育教学,就会如沐春风,自然而然地获得多方面的熏陶甚至美的享受。在这种情况下,师生关系也会非常融洽或和谐。也就是说,教师有了较高的修养,就使学生乐于学习和仿效,也才能使学生信服,这就为建立和谐师生关系打下了基础。反之,一个修养差,不能让学生信服的教师,就不能在学生心中有真正的权威,也就失去了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

基础。

### (七) 社会引导:和谐师生关系的外部条件

师生关系是教师与学生之间的关系,教师和学生都是社会的人,不可能超脱社会而存在。这个社会既包括国家大的社会环境,也包括学生所处的小社会环境。国家的大气候、大环境是决定师生关系的外部条件。如在我国封建社会,师道尊严是大环境,这就决定了教师在师生关系中的至高无上的地位。“文革”十年,轻视知识、轻视教师是大环境,这也决定了教师在师生关系中地位的低下。此外,学生所处的小社会环境,如家庭等,也是影响师生关系是否和谐的重要外部条件。据研究,师生关系的质量与儿童早期的亲子关系质量存在一定的相关,“亲子关系良好的儿童自信、自尊,对师生交往抱有积极、乐观的期望,更容易与教师建立信任、合作的关系,而亲子关系不良的儿童可能对人际交往有更多的消极知觉和期望,因而可能形成消极的师生关系。”<sup>[28]</sup>因此,社会各界对师生关系相关问题的正确认识、恰当处理和合理的引导,是建立和谐师生关系的外部条件。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和谐师生关系的内涵应是从人性的一般特点出发,在教师良好修养和社会正确引导的内外因素作用下,实现以生为本与教师主导的有机统一,使师生之间自然而然地形成一种民主、平等、情感交融的主体间性关系,从而使教与学两种因素和两个过程和谐结合,最终实现促进师生双方特别是学生的发展日趋完美的终极目标。

#### 参考文献:

- [1] 李方. 后现代教学理念探微[J]. 教育研究,2004(11):36-38.
- [2] 冯建军. 论交往的教育过程观[J]. 教育研究,2000(2):37-41.
- [3] 王金云. 论建构主义的师生角色观[J]. 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2004(1):185-186.
- [4] 于学友. 主体间性:理解师生关系的新视角[J]. 当代教育科学,2004(19):10-12.
- [5] 王辉. 法律视野中的师生关系[N]. 中国教育报,2000-08-19(4).
- [6] 张彦君. 师生关系的心理学思考[J]. 河南社会科学,2003(2):86-88.
- [7] 周润智. 学校教育价值的失落与复归——师生关系的社会学解读[J]. 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2002(1):80-86.

- [8] 杨旭. 如何建立和谐的师生关系[J]. 思想政治课教学,1994(1):31-32.
- [9] 孙翠红,贾玲. 应建设和谐的师生关系[J]. 文教资料,2005(23):185.
- [10] 王红霞. 浅谈创建民主、平等、和谐的师生关系[J]. 教育实践与研究,2002(11):15-16.
- [11] 李海. 和谐师生关系是教育活动的灵魂[J]. 四川教育学院学报,2000(8):57.
- [12] 齐放. 20世纪西方主要教育哲学流派关于师生关系的论述及其启示[J]. 外国教育研究,1999(6):14-18.
- [13] 易超. 论和谐[J]. 探索,2004(2):69-71.
- [14] 高清海. 文史哲百科全书[Z]. 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1988:480.
- [15] 朱智贤. 心理学大词典[Z].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89:265.
- [16]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学会生存[M].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6:2.
- [17] (德)恩斯特·卡西尔. 人论[M]. 北京:西苑出版社,2003:3.
- [18] 丛立新. 平等与主导:师生关系的两个视角[J]. 教育学报,2005(1):27-31.
- [19] 舍勒. 舍勒选集[C]. 上海:三联书店上海分店,1999:740.
- [20] 毛黎明. 论指向生活意义的情感教育[J]. 教育研究,2006(8):67-70.
- [21] 王本陆. 关于教学中师生关系改革的思考[J]. 课程·教材·教法,2000(5):47-50.
- [22] (德)雅斯贝尔斯. 什么是教育[M]. 北京:三联书店,1991:30.
- [23] 王啸. 教育学内涵探析[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科版),2006(1):23-29.
- [24] 叶上雄,唐安奎. 教师主导能“消解”吗?——关于教师的角色地位、作用及师生关系的讨论[J]. 教育理论与实践,2005(6):6-10.
- [25] 孙喜亭. 也谈教学中的师生关系[J]. 教育理论与实践,2000(10):37-38.
- [26] 李森,黄继玲. 论新课程情境中的教师形象[J]. 西南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6(6):76-80.
- [27] 陈桂生. 师道实话[M].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81.
- [28] 庞丽娟. 教师与儿童发展[M].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23.

责任编辑 曹莉

## On the Connotation of Harmonious Relationship Between Teachers and Students

SHAO Xiao-feng, LIAO Qi-fa

(The Research Institute of Education Science, Southwest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715, China)

**Abstract:** The connotation of harmonious relationship between teachers and students must be based on the general feature of human nature, at the interaction of internal and external factors between teachers' good culture and proper social guidance, to realize an organic unity of student-centeredness and teacher guidance, and to form a democratic, equal and affectively interactive teacher-student relationship. Therefore, the two factors and the two processes of teaching and learning can be united harmoniously so as to eventually realize the ultimate aim of promoting development of both parties and especially that of the students.

**Key words:** harmony; teacher-student relationship; connotation